# 數位發展部數位產業署

# APICTA Awards 2025 在臺舉辦推動委員會

# 第1次會議紀錄

- 一、會議時間:114年5月6日(星期二)上午11:00
- 二、會議地點:本署新光 17A01 會議室(中正區忠孝西路 1 段 66 號 17 樓)
- 三、主席:總召集人林俊秀署長(副總召集人黃雅萍副署長代理)、 總召集人彭双浪理事長

四、出列席人員:如附簽到表 紀錄:葉家真

## 五、討論事項:

# (一)推薦優秀團隊參與臺灣代表隊國內徵件報名

1. 議題說明:請各部會根據所屬領域的專業性,推薦具備國際競爭力的優秀團隊參與 APICTA Awards 2025 臺灣代表隊選拔,將榮耀留在臺灣。

### 2. 決議:

- (1) 請國家發展委員會、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前瞻及應用科技處、產學及園區業務處、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等機關,配合推薦優秀團隊參加 APICTA Awards 2025臺灣代表隊選拔(企業組 114 年 5 月 29 日前、學生組 114 年 7 月 25 日前)。
- (2) 高雄市政府建議發函高雄市政府教育局,以利該局函知高雄市各級國中、小及高中學生參與臺灣代表隊選拔活動,請 APICTA 臺灣秘書處(即台北市電腦公會,下稱秘書處)函發全國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,以鼓勵各級國中、小及高中學生踴躍參加臺灣代表隊選拔活動。

(3) APICTA Awards 2025 國際競賽結束後,如有獲獎之小學生、國中生、高中生及大專校院學生,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可配合 函發獲獎學生所屬校方,予以獎勵或敘獎。

### (二)各部會協助事項討論及補充

1. 議題說明:本次國際競賽將於114年12月4日至12月8日在臺灣辦理,競賽期間場地、宴請國際重要貴賓、參賽團隊入境、參賽作品和設備報關、機場設點接待及宣傳等事宜,需請各部會共同協作,以確保 APICTA Awards 2025 在臺舉辦順利推動。

#### 2. 決議:

- (1)經濟部國際貿易署與高雄展覽館運營代表(安益國際展覽公司), 將配合提供場地使用及優惠措施,以支持本活動順利舉行。
- (2)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將配合協助國際人士申請入境簽證(e-Visa)之 行政作業,會後請秘書處與該局商再洽細節;外交部非政府組織 國際事務會將共同主辦 114 年 12 月 5 日 APICTA 國際聯盟執委 與評審之歡迎晚宴,會後亦請秘書處與該會商再洽細節,並請儘 快向該部提出補助經費申請。
- (3)內政部移民署將配合提供入境簽證行政協助,1.針對大陸地區國際貴賓及參賽團隊入境簽證部分,請秘書處會後與該署承辦窗口聯繫,再洽詢申請作業等細節;2.香港及澳門之國際貴賓及參賽團隊入境部分,建議申請人逕自該署全球資訊網「港澳居民網路申請臨時停留許可(網簽)」線上申請,批准後即可入臺。
- (4)有關國際參賽團隊攜帶參賽產品之報關及查驗作業,財政部關務 署建議,請參賽團隊提供主辦單位所核發參賽證明,並依產品性 質,如屬暫時性進口且非消耗品之貨物,將依《關稅法》第 52 條、第 54 條及《貨物暫准通關辦法》相關規定,以暫准通關方 式辦理。若國際參賽團隊以隨身行李方式攜入,則依《入境旅客 攜帶行李物品報驗稅放辦法》辦理。倘若國際參賽團隊有攜帶無

人機等有資安疑慮之相關參賽作品入境之需求,須另逕洽國家通 訊傳播委員會及交通部民用航空局。會後亦請秘書處與該署承辦 窗口聯繫,治辦相關細節。

(5)交通部觀光署將於114年12月4日至12月8日國際競賽期間,配合協助國際貴賓與參賽團隊諮詢及指引,並開放桃園機場入境大廳觀光署服務櫃台共用。另桃園機場及高雄小港機場公益輪播影片或宣傳版面廣告部分,為桃園國際機場公司及交通部民用航空局管轄,請秘書處會後主動聯繫前開2單位並告知需求,本署俟後續溝通情形與協助需求,適時邀請交通部民用航空局與會。

### (三)善用今年 APICTA 推動國際交流事務

- 1. 議題說明:主辦 APICTA Awards 不僅能提升我國國際能見度,且擔任競賽之國際評審大多為各經濟體專家學者、大型企業主或專業經理人,透過競賽、展示商洽媒合會、新創發表等活動辦理,將能促進與 APICTA 經濟體產業深度合作,為產業帶來實質商機、技術交流與人才鏈結,建請各部會善用今年 APICTA 共同推動國際交流事務。
- 2. 決議:請各部會研議是否有相關國際活動需求,可與本次活動共襄盛舉,或需邀請 APICTA Awards 國際評審參與之活動等,請儘快提供予秘書處,以利 8 月份國際執委會及 12 月份 APICTA Awards 國際競賽期間同步規劃,以善用國際交流機會。

六、臨時動議:無。

七、散會。(中午12時35分)